

管理服務公司遴選辦法：

主旨：公告辦理文心高第 23 屆管理委員會管理維護工作招標事宜。

依據：文心高第社區規約第二十四條第三項條款辦理。(每年招標)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招標社區：文心高第(台中市南區東興路一段 25 巷 10 號 04-2260-3132)

二、招標說明：266 戶

1. 報價：

- (1) 總幹事：一名，具相關事務管理人證照(含防火管理人證照)，具電腦財報製作及合庫 e-Billing 作業能力，每日上班 8 小時，國定日、週休二日。
- (2) 管理員：報價方式：日、夜班各 1 員。採廿四小時執勤，年齡限制 60 歲內，以上均須無前科記錄，保全公司服裝整齊(胸、肩、臂章應齊全)。

2. 投標管理公司資格：

- (1) 具政府立案之保全公司及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雙證照。
- (2) 具保全及樓管公會會員資格，檢附證書影本。
- (3) 於台中市設立公司五年以上。

三、投標期限：

即日起至民國 113 年 9 月 5 日下午 17:00 止逾期不予受理。(投標資料請用印密封交陳總幹事收)

四、投標資料：

1. 管理服務企劃書乙份。
2. 蓋妥公司負責人印信、保全及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雙證照執照影本。
3. 蓋妥公司負責人印信、保全及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雙證照營利事業證影本。
4. 保全及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公會會員證影本。
5. 提供現有管理據點約大樓實績案名至少 10 個案以上。

五、管理服務企劃內容：

1. 管理公司基本簡介以及業績簡介。
2. 管理人員及門禁安全管制作業計劃。
3. 社區管理事務作為以及緊急應變措施及預防作業計劃。
4. 社區節慶及聯誼活動企劃。

六、初審：

委員會進行將於 09 月 06 日進行評審作業。

七、附註：

1. 參與投標公司之資格或資料經查不符規定者，不予審查。
2. 投標公司所提供資料如涉偽造文書、詐欺等行為，其刑責自負。